

前文有误 以此为准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新财资环〔2021〕122号

## 关于拨付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

自治区各有关单位，有关地州市财政局：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报送 2022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议分配方案的函》（新林规字〔2021〕1080 号）收悉。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1〕110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试点贫困县推进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的意见》（新党办发〔2016〕39 号）和《关于做好 2019 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

知》(新扶贫领发〔2019〕9号),经研究,现拨付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108038万元,其中:用于32个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部分9802万元(详见附件1),下达有关单位、地(州、市)资金98236万元(详见附件2)。

各地(州、市)收入请列入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1100250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2300250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列入相应科目。

自治区本级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2,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4,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4。

此项资金列为参照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资金标识为“02中央参照直达资金”,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在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参照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录登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切块下达脱贫县,自治区有关部门和地(州、市)不得指定具体项目或提出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无关的任务要求，由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资金改变用途而涉及预算科目调整的，要按实际用途列相应支出科目，并做好资金台账登记。

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开展自治区本级2019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34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70号）的要求，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负责按照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绩效目标表（附件3），做好绩效监控，汇总各地州市上报的情况。年终，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负责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汇总形成自评报告，报送自治区财政厅（资环处），并对自评结果真实性负责。

请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6〕113号）要求，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每月25日前向自治区财政厅报送《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有关单位或个人违规使用资金的，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预算法》、《公务员法》、《行政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

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预算（统筹整合部分）分配表
2.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预算分配表
3.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绩效目标表
4.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解表
5.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附件1: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 (统筹整合部分)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地州2022年县市	资金分配权重	分配数
合 计			9802.00
一	和田地区	31.69%	3106.25
1	和田县★	4.37%	428.35
2	墨玉县★	6.94%	680.26
3	皮山县★	3.97%	389.14
4	洛浦县★	3.90%	382.28
5	策勒县★	3.18%	311.70
6	于田县★	4.04%	396.00
7	民丰县	1.76%	172.52
8	和田市★	3.53%	346.00
二	喀什地区	42.44%	4159.97
9	疏附县★	3.59%	351.89
10	疏勒县★	4.04%	396.00
11	英吉沙县★	4.14%	405.80
12	莎车县★	6.30%	617.53
13	叶城县★	4.78%	468.54
14	岳普湖县★	2.64%	258.77
15	伽师县★	4.23%	414.62
16	塔什库尔干县★	1.96%	192.12
17	泽普县	2.26%	221.53
18	麦盖提县★	2.49%	244.07
19	巴楚县★	3.04%	297.98
20	喀什市★	2.97%	291.12
三	克州	11.40%	1117.43
21	阿图什市★	3.52%	345.03
22	阿克陶县★	3.91%	383.26
23	阿合奇县	1.97%	193.10
24	乌恰县	2.00%	196.04
四	阿克苏地区	4.70%	460.70
25	乌什县★	2.82%	276.42
26	柯坪县★	1.88%	184.28
五	伊犁州	3.32%	325.43
27	察布查尔县	1.53%	149.97
28	尼勒克县	1.79%	175.46
六	阿勒泰地区	3.24%	317.58
29	青河县	1.57%	153.89
30	吉木乃县	1.67%	163.69
七	塔城地区	1.79%	175.46
31	托里县	1.79%	175.46
八	哈密市	1.42%	139.18
32	巴里坤县	1.42%	139.18

附件2: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备注
		合计	(一) 天然林保护补助		(二) 新一轮 退还林还草补 助	(三) 草原 生态修复治 理补助	(四) 生态 护林员补助		
			小计	1. 政社性 支出 2110503- 政策性社 会性支出 补助				2. 停伐 补助 2110507- 停伐补助	
合计		98236.000	616.00	449.00	167.00	50809.000	21700.00	25111.00	
一	自治区单位	1566.300	616.00	449.00	167.00		950.30		
(一)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770.300					770.30		
1	治蝗办	400.000					400.00		政府采购指 标244万元
2	草原总站	370.300					370.30		政府采购指 标185万元
(二)	自治区公安厅	616.000	616.00	449.00	167.00				
1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	616.000	616.00	449.00	167.00				
1-1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机 关	260.000	260.00	93.00	167.00				政社性支出采 购指标50万元
1-2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天 山西部分局	104.000	104.00	104.00					政府采购指 标30万元
1-3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阿 尔泰山分局	90.000	90.00	90.00					政府采购指 标27万元
1-4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天 山东部分局	162.000	162.00	162.00					政府采购指 标70万元
(三)	自治区科技厅	80.000					80.00		
1	新疆畜牧科学院	80.000					80.00		
1-1	草业研究所	80.000					80.00		
(四)	自治区教育厅	100.000					100.00		
1	新疆农业大学	100.000					100.00		
1-1	草业与环境科学院	100.000					100.00		
二	地州单位	96669.700				50809.000	20749.70	25111.00	
1	乌鲁木齐市	640.000				350.000	290.00		
2	克拉玛依市	381.520				371.520	10.00		
3	吐鲁番市	239.720				220.720	19.00		
4	哈密市	1468.000				280.000	1015.00	173.00	
5	昌吉回族自治州	8970.000				8260.000	710.00		
6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4251.000				80.000	3107.00	1064.0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备注
		合计	（一）天然林保护补助		（二）新一轮退林还草补助	（三）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四）生态保护林员补助		
			小计	1. 政社性支出				2. 停伐补助	
				2110503-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110507-停伐补助	
7	塔城地区	2898.000			255.000	2150.00	493.00		
8	阿勒泰地区	5141.700			1124.700	3307.00	710.00		
9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1902.000				1785.00	117.00		
10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6540.580			5053.580	1310.00	177.00		
11	阿克苏地区	12016.540			8870.140	868.40	2278.00		
12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4641.500			120.000	1075.50	3446.00		
13	喀什地区	33683.632			22302.832	2014.80	9366.00		
14	和田地区	13895.508			3520.508	3088.00	7287.0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 (天然林资源保护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合计	一、天保工程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二、停伐补助费	备注
一	自治区公安厅	616.00	449.00	167.00	
1	森林公安局机关	260.00	93.00	167.00	
2	森林公安天西分局	104.00	104.00		
3	森林公安阿山分局	90.00	90.00		
4	森林公安天东分局	162.00	162.0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分配表

单位: 万亩、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金额合计	2018年退耕还林		2020年退耕还林还草					
			退耕还林 (400元/亩)		小计		退耕还林 (300元/亩)		退耕还草 (400元/亩)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b>全区合计</b>		<b>50809.0000</b>	<b>75.3375</b>	<b>30135.0000</b>	<b>65.98</b>	<b>20674.00</b>	<b>57.18</b>	<b>17154.00</b>	<b>8.80</b>	<b>3520.00</b>
<b>一</b>	<b>乌鲁木齐市</b>	<b>350.0000</b>	<b>0.5000</b>	<b>200.0000</b>	<b>0.50</b>	<b>150.00</b>	<b>0.50</b>	<b>150.00</b>		
1	达坂城区	230.0000	0.2000	80.0000	0.50	150.00	0.50	150.00		
2	乌鲁木齐县	120.0000	0.3000	120.0000						
<b>二</b>	<b>克拉玛依市</b>	<b>371.5200</b>	<b>0.9288</b>	<b>371.5200</b>						
3	克拉玛依区	371.5200	0.9288	371.5200						
<b>三</b>	<b>吐鲁番市</b>	<b>220.7200</b>	<b>0.5518</b>	<b>220.7200</b>						
4	鄯善县	120.0000	0.3000	120.0000						
5	托克逊县	100.7200	0.2518	100.7200						
<b>四</b>	<b>哈密市</b>	<b>280.0000</b>			<b>0.70</b>	<b>280.00</b>			<b>0.70</b>	<b>280.00</b>
6	巴里坤县	280.0000			0.70	280.00			0.70	280.00
<b>五</b>	<b>昌吉州</b>	<b>8260.0000</b>	<b>20.6500</b>	<b>8260.0000</b>						
7	昌吉市	2170.5200	5.4263	2170.5200						
8	阜康市	388.7600	0.9719	388.7600						
9	呼图壁县	988.2000	2.4705	988.2000						
10	玛纳斯县	1633.5200	4.0838	1633.5200						
11	奇台县	871.2000	2.1780	871.2000						
12	吉木萨尔县	1118.2400	2.7956	1118.2400						
13	木垒县	320.0000	0.8000	320.0000						
14	昌吉农业园区	769.5600	1.9239	769.5600						
<b>六</b>	<b>伊犁哈萨克自治州</b>	<b>80.0000</b>	<b>0.2000</b>	<b>80.0000</b>						
15	奎屯市	40.0000	0.1000	40.0000						
16	特克斯县	40.0000	0.1000	40.0000						
<b>七</b>	<b>塔城地区</b>	<b>255.0000</b>	<b>0.6000</b>	<b>240.0000</b>	<b>0.05</b>	<b>15.00</b>	<b>0.05</b>	<b>15.00</b>		
17	塔城市	120.0000	0.3000	120.0000						
18	裕民县	135.0000	0.3000	120.0000	0.05	15.00	0.05	15.00		
<b>八</b>	<b>阿勒泰地区</b>	<b>1124.7000</b>	<b>1.1830</b>	<b>473.2000</b>	<b>2.01</b>	<b>651.50</b>	<b>1.505</b>	<b>451.50</b>	<b>0.50</b>	<b>200.00</b>
19	布尔津县	714.7000	1.1830	473.2000	0.81	241.50	0.805	241.50		
20	哈巴河县	210.0000			0.70	210.00	0.70	210.00		
21	青河县	200.0000			0.50	200.00			0.50	200.00
<b>九</b>	<b>巴州</b>	<b>5053.5800</b>	<b>2.2927</b>	<b>917.0800</b>	<b>13.54</b>	<b>4136.50</b>	<b>12.775</b>	<b>3832.50</b>	<b>0.76</b>	<b>304.00</b>
22	库尔勒市	304.0000			0.76	304.00			0.76	304.00
23	轮台县	100.6000	0.2515	100.6000						
24	尉犁县	3607.9400	0.4436	177.4400	11.44	3430.50	11.435	3430.5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分配表

单位: 万亩、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金额合计	2018年退耕还林		2020年退耕还林还草					
			退耕还林 (400元/亩)		小计		退耕还林 (300元/亩)		退耕还草 (400元/亩)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25	若羌县	571.3600	0.6784	271.3600	1.00	300.00	1.00	300.00		
26	和硕县	469.6800	0.9192	367.6800	0.34	102.00	0.34	102.00		
<b>十</b>	<b>阿克苏地区</b>	<b>8870.1400</b>	<b>18.2004</b>	<b>7280.1400</b>	<b>5.30</b>	<b>1590.00</b>	<b>5.30</b>	<b>1590.00</b>		
27	阿克苏市	3800.0000	9.5000	3800.0000						
28	温宿县	2100.0000	3.0000	1200.0000	3.00	900.00	3.00	900.00		
29	库车市	155.2440	0.3881	155.2440						
30	沙雅县	482.3360	0.9808	392.3360	0.30	90.00	0.30	90.00		
31	新和县	545.4000	0.9885	395.4000	0.50	150.00	0.50	150.00		
32	乌什县	1602.0000	2.8800	1152.0000	1.50	450.00	1.50	450.00		
33	阿瓦提县	185.1600	0.4629	185.1600						
<b>十一</b>	<b>克州</b>	<b>120.0000</b>			<b>0.40</b>	<b>120.00</b>	<b>0.40</b>	<b>120.00</b>		
34	阿克陶县	120.0000			0.40	120.00	0.40	120.00		
<b>十二</b>	<b>喀什地区</b>	<b>22302.8320</b>	<b>23.8296</b>	<b>9531.8320</b>	<b>41.09</b>	<b>12771.00</b>	<b>36.65</b>	<b>10995.00</b>	<b>4.44</b>	<b>1776.00</b>
35	喀什市	1194.6000	1.9740	789.6000	1.35	405.00	1.35	405.00		
36	疏附县	934.7600	1.8869	754.7600	0.50	180.00	0.20	60.00	0.30	120.00
37	疏勒县	3285.3680	0.2134	85.3680	10.50	3200.00	10.00	3000.00	0.50	200.00
38	英吉沙县	2355.2000	2.5755	1030.2000	4.35	1325.00	4.15	1245.00	0.20	80.00
39	泽普县	237.8160	0.3695	147.8160	0.30	90.00	0.30	90.00		
40	莎车县	3136.0000	5.8000	2320.0000	2.54	816.00	2.00	600.00	0.54	216.00
41	叶城县	1117.5600	1.0189	407.5600	2.10	710.00	1.30	390.00	0.80	320.00
42	麦盖提县	3660.0000	4.9000	1960.0000	5.48	1700.00	4.92	1476.00	0.56	224.00
43	岳普湖县	3306.0000	1.0000	400.0000	9.52	2906.00	9.02	2706.00	0.50	200.00
44	伽师县	2770.5280	4.0913	1636.5280	3.60	1134.00	3.06	918.00	0.54	216.00
45	巴楚县	305.0000			0.85	305.00	0.35	105.00	0.50	200.00
<b>十三</b>	<b>和田地区</b>	<b>3520.5080</b>	<b>6.4013</b>	<b>2560.5080</b>	<b>2.40</b>	<b>960.00</b>			<b>2.40</b>	<b>960.00</b>
46	和田市	200.0000	0.5000	200.0000						
47	和田县	289.7200	0.7243	289.7200						
48	墨玉县	1157.3200	1.3933	557.3200	1.50	600.00			1.50	600.00
49	皮山县	190.0800	0.2752	110.0800	0.20	80.00			0.20	80.00
50	洛浦县	69.0000	0.1725	69.0000						
51	策勒县	1292.6880	2.8317	1132.6880	0.40	160.00			0.40	160.00
52	于田县	161.7000	0.4043	161.7000						
53	民丰县	160.0000	0.1000	40.0000	0.30	120.00			0.30	120.0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半免耕补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一	合计	21700	103.8	11872.5	31	9300	4.3	860	68.5	1712.5	555	555	748.4	2908.2	279.4	1032.2	469	1876	5000	5000								1364.3
	自治区单位	950.3												194		194												756.3
(一)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770.3												194		194												576.3
1	草原总站	370.3																										370.3
2	治蝗办	400											194		194													206
(二)	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80																										80
3	新疆畜牧科学院草原研究所	80																										80
(三)	自治区教育厅	100																										100
4	农业大学（草业与环境科学学院）	100																										100
二	地州单位小计	20749.7	103.8	11872.5	31	9300	4.3	860	68.5	1712.5	555	555	748.4	2714.2	279.4	838.2	469	1876	5000	5000								608
(一)	乌鲁木齐市	290	1	200			1	200					20	70	10	30	10	40										20
(二)	克拉玛依市	10																										10
(三)	哈密市	1015	19.2	800	1.1	330	0.1	20	18	450			50	180	20	60	30	120										35
1	市本级	5																										5
2	市草原站	10																										10
3	市治蝗办	5																										5
4	伊州区	655	11.1	580	1.1	330			10	250			20	70	10	30	10	40										5
5	伊吾县	40											10	35	5	15	5	20										5
6	巴里坤县	300	8.1	220			0.1	20	8	200			20	75	5	15	15	60										5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恢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面积	金额	半免耕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小计	面积	金额	鼠害防治	面积	金额	虫害防治		面积	金额	人数
(四)	吐鲁番市	19																			19
7	市本级	10																			10
8	高昌区	3																			3
9	托克逊	3																			3
10	鄯善县	3																			3
(五)	昌吉州	710	8	375		1	200	7	175			79	272	44	132	35	140				63
11	昌吉州草原站	10																			10
12	玛纳斯蝗虫鼠害预测预报防治站	10																			10
13	玛纳斯县	75										20	70	10	30	10	40				5
14	呼图壁县	15										3	12			3	12				3
15	昌吉市	40										10	35	5	15	5	20				5
16	阜康市	147	4	100				4	100			13	42	10	30	3	12				5
17	吉木萨尔县	114	3	75				3	75			10	34	6	18	4	16				5
18	奇台县	14										3	9	3	9						5
19	木垒县蝗虫鼠害预测预报防治站	10																			10
20	木垒县	275	1	200				1	200			20	70	10	30	10	40				5
(六)	伊犁州	3107	16.6	2220	6.5	1950	0.1	20	250	55	55	213	765	87	261	126	504				67
21	新源县	681	2	600								22	76	12	36	10	40				5
22	尼勒克县	100										25	95	5	15	20	80				5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墙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半免耕补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小计	面积	金额	小计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1	300	360	1	300	300	1.5	450	1.5	450	1			300	1	300	1			300	1	300		1
23	霍城县	360	1	300	360	1	300									15	55	5	15	10	40					5
24	昭苏县	618	1.5	450	618	1.5	450					55	55		31	108	16	48	15	60					5	
25	特克斯县	430	1.1	320	430	1	300	0.1	20						30	105	15	45	15	60					5	
26	伊宁县	104			104										28	99	13	39	15	60					5	
27	察布查尔县	630	11	550	630	1	300				10	250			20	75	5	15	15	60					5	
28	伊宁市	80			80										20	75	5	15	15	60					5	
29	巩留县	75			75										20	70	10	30	10	40					5	
30	霍尔果斯市	9			9										2	7	1	3	1	4					2	
31	州本级	10			10																					10
32	伊犁州治蝗灭鼠指挥中心	10			10																					10
(七)	塔城地区	2150	22.5	1750	2150	4	1200	0.5	100	18	450	120	120		60	217	23	69	37	148					63	
33	塔城市	135	1.3	85	135			0.3	60	1	25	25	25		5	20			5	20					5	
34	额敏县	360	10	250	360					10	250	55	55		15	50	10	30	5	20					5	
35	乌苏市	50			50										12	46	2	6	10	40					4	
36	沙湾县	27			27										6	23	1	3	5	20					4	
37	托里县	718	4.2	690	718	2	600	0.2	40	2	50			7	23	5	15	2	8						5	
38	裕民县	653	2	600	653	2	600								6	23	1	3	5	20					5	
39	和布克赛尔县	177	5	125	177					5	125	15	15		9	32	4	12	5	20					5	
40	地区本级	10			10																					1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半免耕播种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小计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41	地区草原工作站	10														10
42	地区蝗鼠测报防治站	10														10
(八)	阿勒泰地区	3307	14.6	2720	8.5	2550	0.1	20	6	150	225	99	52	208		55
43	地区草原站	10														10
44	地区治蝗办	10														10
45	阿勒泰市	81									40	12	6	24		5
46	布尔津县	659	2	600	2	600					25	9	5	20		5
47	哈巴河县	84									35	12	8	32		5
48	吉木乃县	2046	6.6	1970	6.5	1950	0.1	20			35	10	6	24		5
49	福海县	223	6	150					6	150	25	12	7	28		5
50	富蕴县	95									40	14	8	32		5
51	青河县	99									25	19	12	48		5
(九)	博州	1785	4.3	1260	4	1200	0.3	60			90	110	80	320		25
52	精河县	75										20	10	40		5
53	温泉县	145	0.1	20			0.1	20			45	20	15	60		5
54	博乐市	355	0.2	40			0.2	40			45	70	55	220		5
55	州本级	1210	4	1200	4	1200										10
(十)	巴州	1310	8.7	1165	3	900	0.7	140	5	125		7	15	60		64
56	和静县	3														3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半免耕补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小计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资金	金额	面积	金额													
57	和硕县	150	5	125				5	125							5	20					5	
58	尉犁县	650	2	600												13	45	7	21	6	24		5
59	且末县	3																					3
60	博湖县	21													4	16			4	16			5
61	库尔勒市	65	0.3	60			0.3	60															5
62	焉耆县	3																					3
63	若羌县	305	1	300				1	300														5
64	轮台县	85	0.4	80			0.4	80															5
65	州本级	10																					10
66	州草原总站	10																					10
67	博湖治蝗站	5																					5
(十一)	阿克苏地区	868.4	1	300				1	300						25	25	2.8	8.4	10	40	450	450	45
68	库车市	3																					3
69	沙雅县	6.5									0.5	1.5	0.5	1.5									5
70	新和县	3																					3
71	拜城县	3																					3
72	温宿县	61									25	25	1	3	7	28							5
73	阿克苏市	3																					3
74	阿瓦提县	308	1	300				1	300						1.5	5	1	3	0.5	2			3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半免耕补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小计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金额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75	乌什县	313										2	8		2	8	300	300	5	
76	柯坪县	157.9										0.8	2.9	0.3	0.9	0.5	2	150	150	5
77	地区草原工作站	10																	10	
(十二)	克州	1075.5	4.8	202.5	0.3	90	4.5	112.5		40	40	15	55	5	15	10	40	750	750	28
78	阿图什市	29										6	24			6	24			5
79	阿克陶县	887.5	4.5	112.5			4.5	112.5		20	20							750	750	5
80	乌恰县	122	0.3	90	0.3	90						8	27	5	15	3	12			5
81	阿合奇县	27								20	20	1	4			1	4			3
82	州本级	10																		10
(十三)	喀什地区	2014.8	0.5	100					0.5	100		14.6	50.8	7.6	22.8	7	28	1800	1800	64
83	疏附县	201										1	4			1	4	194	194	3
84	疏勒县	179																174	174	5
85	英吉沙县	184																181	181	3
86	莎车县	546										4	14	2	6	2	8	527	527	5
87	泽普县	3																		3
88	叶城县	271										1	3	1	3			263	263	5
89	麦盖提县	158	0.5	100					0.5	100		1	3	1	3			50	50	5
90	巴楚县	69										1	3	1	3			61	61	5
91	伽师县	232										1	3	1	3			224	224	5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公里

序号	建设单位	总计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草原边控防火隔离带建设和维护项目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草原管护员		监管监测及科技支撑经费						
			小计			半免耕补播改良			乡土草种繁育			围栏		长度	资金	面积	金额	鼠害防治			虫害防治		人数	资金		
			面积	金额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资金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92	岳普湖县	39																1	3	1	3			31	31	5
93	塔什库尔干县	117.8																4.6	17.8	0.6	1.8	4	16	95	95	5
94	地区本级	5																								5
95	地区草原站	10																								10
(十四)	和田地区	3088	2.6	780	2.6	780												67	258	10	30	57	228	2000	2000	50
96	地区本级	10																								10
97	皮山县	455																5	20			5	20	430	430	5
98	墨玉县	493																5	18	2	6	3	12	470	470	5
99	和田市	233																2	8			2	8	220	220	5
100	和田县	241																4	16			4	16	220	220	5
101	洛浦县	234																3	9	3	9			220	220	5
102	策勒县	465	0.6	180	0.6	180												15	60			15	60	220	220	5
103	于田县	914	2	600	2	600												23	89	3	9	20	80	220	220	5
104	民丰县	43																10	38	2	6	8	32			5

## 2022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生态护林员补助)建议分配表

单位：万元、人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资金	续聘人数
合计		<b>25111</b>	<b>44642</b>
其中：南疆四地州		<b>22377</b>	<b>39787</b>
一	哈密市	<b>173</b>	<b>307</b>
1	巴里坤县	173	307
二	伊犁州	<b>1064</b>	<b>1891</b>
2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269	478
3	霍城县	62	110
4	尼勒克县	353	627
5	特克斯县	125	223
6	新源县	84	150
7	伊宁县	34	60
8	昭苏县	137	243
三	塔城地区	<b>493</b>	<b>875</b>
9	额敏县	56	100
10	托里县	352	625
11	裕民县	85	150
四	阿勒泰地区	<b>710</b>	<b>1263</b>
12	阿勒泰市	43	76
13	布尔津县	39	70
14	哈巴河县	140	250
15	吉木乃县	316	561
16	青河县	172	306
五	博州	<b>117</b>	<b>207</b>
17	博乐市	30	53
18	温泉县	87	154
六	巴州	<b>177</b>	<b>312</b>
19	若羌县	35	60
20	博湖县	142	252
七	阿克苏地区	<b>2278</b>	<b>4049</b>
21	阿克苏市	370	658
22	温宿县	5	8
23	库车市	322	572
24	沙雅县	122	217
25	拜城县	11	20

## 2022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生态护林员补助)建议分配表

单位：万元、人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资金	续聘人数
26	新和县	180	320
27	阿瓦提县	20	35
28	乌什县	903	1605
29	柯坪县	345	614
八	克州	<b>3446</b>	<b>6123</b>
30	阿图什市	1009	1793
31	阿克陶县	974	1730
32	阿合奇县	875	1555
33	乌恰县	588	1045
九	喀什地区	<b>9366</b>	<b>16661</b>
34	喀什市	206	367
35	疏附县	790	1407
36	疏勒县	462	822
37	英吉沙县	626	1114
38	泽普县	566	1006
39	莎车县	1919	3411
40	叶城县	1790	3184
41	麦盖提县	609	1083
42	岳普湖县	830	1480
43	伽师县	663	1178
44	巴楚县	748	1330
45	塔什库尔干县	157	279
十	和田地区	<b>7287</b>	<b>12954</b>
46	和田市	564	1002
47	和田县	753	1338
48	墨玉县	1726	3069
49	皮山县	954	1696
50	洛浦县	920	1635
51	策勒县	912	1622
52	于田县	1138	2024
53	民丰县	320	568

附件3: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天然林资源保护、生态护林员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各地州市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236		
		其中: 第一批	98236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 实现国土绿化, 改善水土流失情况, 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 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 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 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 对贫困地区受聘开展资源管护的脱贫人口给予补助, 实现资源有效管护。</p> <p>目标5: 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p> <p>目标5: 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 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 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 地州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市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7: 完成5000名草原管护员续聘工作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8: 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 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31093.66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57.18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75.3375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8.8
				退化草原修复治理面积(万亩)	99.5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4.3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公里)	55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748.4
续聘草原管护员(人)				5000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44642	
监测监管及科技支撑(个)				112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项目区退化草原治理成效明显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 元/亩)	1,200.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 元/亩)	850.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繁育(元/亩)	≤20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社会稳定, 减少案件发生率(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是否得到有效遏制	是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0.3	
		其中：第一批	370.3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盐化草甸类退化草地修复技术研究。 目标2：指导全疆开展草原资源与生态常规监测，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并对各地州市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进行审定。 目标3：对全疆9个地州市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建设开展技术指导。 目标4：对全区生态修复项目用种进行草种质量监督抽查。 目标5：对14个地州草原资源监测报告进行审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盐化草甸类退化草地修复技术研究修复试验点个数（个）	3
			指导开展全疆草原资源与生态常规监测涉及地州个数（个）	14
			指导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技术涉及地州个数（个）	9
			抽查生态修复项目用种质量监督涉及地州个数（个）	5
			形成退化草原修复治理研究技术规范（个）	1
			形成2022年度新疆草原监测报告（份）	1
			形成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技术指导报告（份）	9
			出具草种质量监督抽查报告（份）	60
	质量指标	送检草种检查率（%）	100	
	成本指标	盐化草甸类退化草地修复技术研究（万元）	120.22	
		指导开展全疆草原资源与生态常规监测（万元）	110	
		对全疆9个地州生态修复治理工程进行跟踪指导（万元）	88.58	
		对全区生态修复项目用种进行草种质量监督抽查（万元）	51.5	
时效指标	当期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指导工作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化草原修复治理研究技术规范对试点项目可持续影响是否显著（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州市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自治区治蝗办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第一批	400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在全区开展草原有害生物监测与防治工作，对各地州有害生物普查工作实施技术指导和技术监督。</p> <p>目标2：对全区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实施全程跟踪指导，对实施成效进行评价。</p> <p>目标3：形成全区2022年度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和发生趋势报告，准确反映年度有害生物防治现状。同时，起草全区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模板，对各地州市2022年度有害生物防治报告进行审定。</p> <p>目标4：根据有害生物防治预案，储备有害生物防治应急物资，满足鼠虫害防治需求。</p> <p>目标5：开展自治区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建设。</p> <p>目标6：开展技术委托与技术合作，形成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控技术应用报告，且具有实操性。</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药品（吨）	30
			开展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及试点技术指导和技术监督、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区监督指导（次）	13
			形成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报告、有害生物防治技术手册（份）	1
			开展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技术培训（期）	2
			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一期建设（试点）	1
			购置设备（套）	1
			开展技术委托与技术合作（次）	1
		质量指标	技术委托与技术合作形成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控技术应用报告（份）	1
			培训人员考评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开展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及试点技术指导和技术监督、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区监督指导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应急农药采购（万元）	≤194
			全区有害生物普查及试点技术指导和技术监督（万元）	≤32
			设备购置（万元）	≤18
			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万元）	≤50
			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技术培训（万元）	≤6.6
技术委托与技术合作（万元）	≤5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非外来有害生物灾害，保障生态安全（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地州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畜牧科学院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第一批	80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重度退化草原围栏封育治理模式建设标准3个。 目标2：重度退化草原补播改良治理模式建设标准3个。 目标3：制定退化草原补充灌溉治理模式技术规程1个。 目标4：开展草原资源调查与评价技术服务12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荒漠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面积（亩）	450
			草原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面积（亩）	300
			草甸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面积（亩）	250
			荒漠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模式（个）	3
			草原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模式（个）	3
			草甸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模式（个）	3
		时效指标	当期荒漠类、草原类、草甸类草地生态修复治理任务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围栏（元/亩）	≤70
			半免耕种草（元/亩）	≤75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生态修复治理建群植物增加（%）	≥30
			通过开展生态修复治理覆盖度增加（%）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研究成果和技术规程持续发挥作用（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新疆农业大学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第一批	100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基于遥感技术的草地退化及修复效果评价，完成2-3项地方标准的起草及申报。完成典型区草地修复治理的区划。</p> <p>目标2：乡土生态用草种质资源的选育及制种，收集、鉴定与评价退化草地生态修复草种质资源。收集30-40份乡土草种质资源。建立生态草种资源圃600m<sup>2</sup>，鉴定与评价圃600m<sup>2</sup>。选育1-2个乡土草种新品系。建立种子扩繁田1亩。完成1-2项地方标准或生产技术规程的起草及申报。</p> <p>目标3：草地生态修复模式及典型案例库建设，总结4个地区退化草地生态修复模式，形成生态修复典型案例集。完成2-4项地方标准的起草及申报。</p> <p>目标4：技术指导和培训。</p> <p>目标5：指导乌鲁木齐市、昌吉州、塔城地区、阿勒泰地区4个地区退化草原修复治理工作。</p> <p>目标6：委托中国科学院生地所开展退化草原相关研究。</p> <p>目标7：实施实施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3个，对活化沙丘治理技术、新梅次生盐渍化土壤改良相关标准和规程、核桃青皮加工利用技术进行推广示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于遥感技术的草地退化及修复效果评价（个）	1
			乡土生态用草种质资源的选育及制种（个）	1
			草地生态修复模式及典型案例库建设（个）	1
			指导退化草原修复治理工作涉及地区（个）	4
		质量指标	基于遥感技术的草地退化及修复效果评价，形成地方标准（项）	2-3
			草地生态修复模式及典型案例库建设，形成地方标准（项）	2-4
			组织技术培训会场次（次）	4
			培训农牧民人数（人）	≥150
			专家指导乌鲁木齐市、昌吉州、塔城地区、阿勒泰地区4个地区退化草原修复治理工作（人次）	≥12
		成本指标	农业大学草业学院开展相关研究（万元）	50
	委托中国科学院生地所开展退化草原等课题的相关研究（万元）		5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研究成果和技术规程持续发挥作用（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天然林资源保护支出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6		
	其中：第一批	616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用于办案业务费，更好的做好森林资源保护、打击各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案件、反恐维稳工作，并及时完成各项工作，提高工作效率、维稳能力，为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做出应有的贡献。</p> <p>目标2：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31093.66
			办理案件数量（起）	≥300
			结案案件数量（起）	≥250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年度资金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结案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社会稳定，减少案件发生率（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程度（%）	≥9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0	
		其中：第一批	640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4：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5：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形成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0.5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5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1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20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2
		质量指标	乡土草种采集（亩/公斤）	8-12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乡土草种繁育（元/亩）	≤200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是否得到有效遏制	是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克拉玛依市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1.52		
	其中：第一批	381.52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形成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9288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2
		质量指标	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是否反映当地实际情况（是）	是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吐鲁番市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9.72		
	其中：第一批	239.72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市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5518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3
		质量指标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5
		质量指标	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是否反映当地实际情况（是）	是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哈密市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8			
	其中：第一批	1468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还草成果。 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 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 目标4：完成307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 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 目标6：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 目标7：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 目标8：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修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307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0.7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1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19.1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50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5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项目区退化草原治理成效明显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5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三年补助标准（元/亩）		4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繁育（元/亩）		≤200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85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区草原生态状况		显著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昌吉州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70				
	其中：第一批	8970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 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 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 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 目标6：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 目标7：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 目标8：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20.65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7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79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1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0
			质量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围栏区草原植被提升明显
有害生物防治效果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9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半免耕补播≤2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伊犁州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51	
		其中：第一批	4251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1891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7：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8：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2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1891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16.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213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1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2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55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时效指标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12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半免耕补播≤2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00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塔城地区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98		
	其中: 第一批	2898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 实现国土绿化, 改善水土流失情况, 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 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 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 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 完成875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 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 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 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 实施乡土草种采集, 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7: 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 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8: 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 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0.05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6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875
			生态护林员续聘指标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22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60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5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0
质量指标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120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时效指标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9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半免耕补播≤2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阿勒泰地区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41.7		
	其中：第一批	5141.7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1263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7：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8：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1.505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1.183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1263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三年补助面积（万亩）	0.5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14.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85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1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9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225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9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2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850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2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博州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2		
	其中: 第一批	1902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 实现国土绿化, 改善水土流失情况, 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 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 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 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 完成207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 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 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 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 实施乡土草种采集, 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7: 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 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8: 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 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207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4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10
			乡土草种繁育集(万亩)	0.3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4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90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5
		时效指标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2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巴州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40.58		
	其中：第一批	6540.58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312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p>目标7：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12.775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2.2927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三年补助面积（万亩）	0.76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312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7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8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22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2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1.6-2.5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11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850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20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阿克苏地区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16.54		
	其中：第一批	12016.54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4049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7：完成450名草原管护员续聘工作，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8：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5.3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18.2004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4049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1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2.8
			续聘草原管护员（人）	450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0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25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11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克州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41.5		
	其中：第一批	4641.5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6123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7：完成750名草原管护员续聘工作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8：实施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有效杜绝境外火入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0.4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6123
			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4.8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5
			续聘草原管护员（人）	750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5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	40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6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完成选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围栏25元/亩、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边境草原防火隔离带（公里/万元）	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补助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喀什地区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683.632
		其中：第一批		33683.632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完成16661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4：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5：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州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6：完成1800名草原管护员续聘工作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7：实施乡土草种采集，保障草原生态修复用种。</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面积（万亩）		36.65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23.8296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三年补助面积（万亩）		4.44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16661
		草原管护员续聘人数（人）		180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续聘完成率		100%
		乡土草种繁育（万亩）		0.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4.6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13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乡土草种采集（公斤/亩）		6-1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形成草原资源监测或有害生物防治报告数量（份）		13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850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
		乡土草种采集（元/亩）		≤20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生态护林员				
专项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具体实施单位	和田地区林草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895.508			
	其中：第一批	13895.508			
	第二批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p> <p>目标2：对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给予补助，实现国土绿化，改善水土流失情况，保障新一轮退耕任务落实，提高退耕农户满意度。</p> <p>目标3：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p> <p>目标4：完成12954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p>目标5：实施草原鼠虫害防治，确保草原生态安全。</p> <p>目标6：开展草原资源调查和有害生物调查，市级形成2020年度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2022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县区级形成2022年草原资源监测报告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报告。</p> <p>目标7：完成2000名草原管护员续聘工作，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6.4013	
			新一轮退耕还草第三年补助面积（万亩）	2.4	
			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人）	12954	
			草原管护员续聘人数（人）	200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续聘完成率	1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万亩）	2.6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67	
			草原监测监管和科技支撑单位（个）	9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次）	≥2
	项目区草原鼠虫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90		
		生态护林员、草原管护员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成本指标	5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1,200.00		
		3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草补助标准（不含种苗补助费，元/亩）	850.00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元/亩）	半免耕补播≤300元/亩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元/亩）	鼠害3元/亩。虫害4元/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	≥80		

附件4: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解表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机关	森林公安局天山西部分局	森林公安局阿尔泰山分局	森林公安局天山东部分局	森林公安局	自治区森林公安局机关	新疆畜牧科学院	新疆农业大学	自治区治蝗办	自治区草原总站
	项目	支出		93	104	90	162	2110503	2110507	80	100	400	370.3
	预算数		1566.3										
	其中:政府采购指标		606										
	金额合计		1566.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	104	90	162		167	80	100	400	370.3
		30201	办公费	50	30	27	70					244	185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0				
50201	办公经费	30211	差旅费	93	104	90	162		167	80	100	400	370.3
		30214	租赁费	3	8	7				1		2	2.862
		30239	其他交通费										
		30216	培训费	1									18.92
50203	培训费	30218	差旅费	26	31	34	20			10	19	32	47.168
		30225	租赁费		5	3			3.7			3	2
		30203	其他交通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30216	培训费	3	3	4			3		1.3	6.6	70.55
		30225	专用材料购置费						25	28	14	3.9	9
		30203	咨询费							5	1.7		9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6	劳务费	27	27	15	27		76	14.4	12.2	5.5	3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12	50	85	88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	30	22	30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85		39.3		1.8		2.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	0	0	0		0	0	0	262	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8	85
50306	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08	物资储备									194	



附件5:

##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主要领导（签字）：

自治区 安排 拨付 资金	自治区下达资金文号	
	下达时间	
	自治区下达专项资金名称	
	自治区下达指标金额（万元）	
地州或 本级 部门 安排 使用 资金	收到自治区下达资金时间	
	各地州市或本级部门下达（拨付）文号	
	各地州市或本级部门下达（拨付）时间	
	各地州市或本级部门下达（拨付）金额（万元）	
	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万元）	
	截止目前未支出数额（万元）	
	实际支出进度	
	未支出原因说明	

---

抄送：财政部新疆监管局，自治区审计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财政  
内控监督处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1年12月13日印发

---